佛山市三水区教育局

依申请公开

三教人[2019]48号

关于开展三水区教师 2019 年 专业课时学习的通知

各镇(街道)教育局,各学校(幼儿园):

按照《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要求,教师每人每年参加继续教育的学习累计不少于72学时(公需课18学时,专业42学时,选修12学时)。为确保我区今年参加职称评审的教师顺利完成继续教育学时,结合我区实际,现就教师的继续教育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公需课学习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学习指南,登录"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管理系统(新版)"自行免费学习。学习任务完成后,系统将自动登记公需课学时。
- 二、选修课学习由各单位自行组织,每年年初由学校管理员在"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上备案并发布学校年度培训计划,培训结束后管理员统一在网上登记校本培训学时。
- 三、专业课学习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按计划组织开展的教师继续教育活动,学时审核登记实行"省、市、县(市、区)"三级管理,按"谁主办、谁审核"的原则审核学时。

为确保我区参加今年职称评审的中小学教师专业课程继续教育培训学时的目标达成,区教育局现委托广东易教优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和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开展 2019 年专业课时学习。请各单位认真组织专业课学时不足的教师参加本期网络学习。

四、参训教师培训安排

- 1. 选课时间:
- 2019年10月30日0:00-11月11日23:59
- 2. 缴费时间:
- 2019年10月31日0:00-11月13日23:59
- 3. 培训时间:
- 2019年11月18日0:00-12月18日23:59
- 4. 选课操作:
- (1)选课平台:广东易教优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三水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网)

选课网址: http//ss.gdteacher.com/

(2) 选课平台:佛山科学技术学院(佛山科学技术学院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网)

选课网址: http://jxjy.fosu.edu.cn

具体操作详见各机构操作手册(见附件)。

- 5. 学习开展:参训教师培训期内自主完成网络培训学习。
- 6. 收费标准:

专业科目培训每课时收费 4 元。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我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有关工作的意见》(粤人社规〔2018〕11号)文件要求,专业科目的学习培训经费由单位全额支付,从职工教育经费中列支,额度不低于本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工资总额的 1.5%。

7. 缴费须知:

以学校为单位进行统一缴费。请在 2019 年 11 月 13 日前, 将培训款项汇款至相关培训机构账号。

五、请各学校做好专业课报读宣传组织工作,负责对本校教师选课信息进行审核,配合做好 2019 年专业课学习的组织报名、缴费、学习督促等管理工作。

三水区教育局联系人: 黄老师 , 联系电话: 87701826; 广东易教优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热线: 4000900180 校管理员 Q 群: 138451476 (三水区教师继教);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培训网咨询电话: 0757-86260609

校管理员 0 群: 171198909 (【佛科院】三水教师专业课)

附件: 1、【广东易教优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三水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专业课校管理员组织参训及缴费指引

2、【广东易教优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三水区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专业课选课学习操作手册

- 3、【佛科院培训网】学员操作手册
- 4、【佛科院培训网】校管理员操作手册



抄送: 区教育发展中心